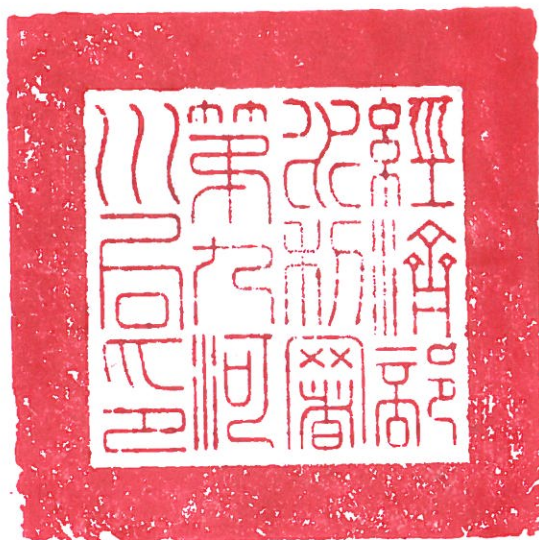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
發文字號：水九工字第 10601044171 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局「花蓮溪月眉護岸(第2段)環境改善工程」第1場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相關規定。
公告事項：本局已於106年7月31日(星期一)於花蓮縣壽豐鄉公所會議室舉辦「花蓮溪月眉護岸(第2段)環境改善工程」第1場公聽會，檢附本次會議紀錄，敬請予以公告周知。

局長 顏巖光